

关于做好普惠养老服务签约价格工作的通知

(征求意见稿)

各县区发展改革委（经发局）、民政局:

为贯彻落实国家、省关于发展普惠养老服务的相关政策，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持续扩大普惠养老服务，加快推进普惠养老机构签约工作，根据省发展改革委、民政厅《关于做好普惠养老服务签约价格工作的通知》（苏发改收费发〔2022〕1472号）、《关于加快推进普惠养老机构签约服务的指导意见》（苏民养老〔2024〕25号）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现就我市各县区政府与符合条件的养老机构开展普惠养老服务签约价格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格落实普惠养老服务签约价格工作

开展普惠养老机构签约工作，大力发展普惠型养老服务，是深入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推动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更好满足日益增长的多层次多样化养老服务需求的重要举措。普惠养老服务价格是政府与养老机构合作协议的重要内容，各县区要探索创新质量与价格相匹配的普惠养老服务分类分级价格形成机制，建立健全普惠养老机构优质优价长效机制，扩大普惠养老服务有效供给，促进普惠养老机构健康发展，增强老年人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各地要严格落实上级文件精神，加快组织实施，明确签约范围、确定申请条件、协商签约内容、规范签约程序、落实政策支持，强化政策解读，确保每个有意愿且符合条件的养老机构完成签约工作。

二、合理确定普惠养老服务签约价格区间

普惠养老服务价格包括床位、基本护理服务价格。床位价格根据设施配置、管理规范、服务质量、人均建筑面积和养老机构等级等因素分类明确。基本护理价格包括饮食照护、清洁卫生排泄管理、睡眠照护、体征观测、用药管理、压疮预防管理服务价格，并根据老年人能力评估和养老护理分级标准分级明确。普惠养老服务价格区间以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人均可支配收入、物价水平等实际情况，以本地区养老服务成本和平均市场价格为依据，综合考虑政府优惠扶持政策投入、市场供需状况、举办者合理利润、消费者可承受能力等因素合理确定。

各县区人民政府与普惠养老机构签约价格区间在市明确的价格区间内合理确定（见附件 1、附件 2），并及时上报市发展改革委和市民政局。各地民政部门会同发展改革部门制定本地区普惠养老服务具体项目内容及质量标准，根据签约机构数量增长、日常运行等情况适时调整优化本地适用的价格区间。

三、切实规范普惠养老机构服务收费行为

加强普惠养老服务签约价格公示，签约的普惠养老机构要将承诺的服务项目、服务价格、服务内容等在收费场所显著位置公

示，建有门户网站的要在网站公示，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养老机构应当与入住老人或其家属（代理人）签订书面服务协议书，服务协议书应包含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服务内容、服务期限、退款方式和争议解决方式等条款规定，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伙食费按照非营利原则合理制定，据实结算，按月公示。代办服务和特需服务应当坚持自愿原则，根据入住老人的实际需求制定，公开告知具体服务项目、服务内容、收费标准等内容，按次或按月收取，不得额外加收其他费用，不得只收费不服务、少服务或者强制服务。

普惠养老服务签约价格指导区间实行动态调整。普惠养老服务签约价格调整期限与签约期限保持一致，原则上不少于3年，签约有效期内，普惠养老机构要严格按照协议约定的服务价格标准执行；签约期满后，由普惠养老机构申请，经评估后重新签约，并明确具体服务价格标准。

附件：1.普惠养老服务机构床位费价格区间

2.普惠养老服务机构基本护理费价格区间

淮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淮安市民政局

年 月 日

附件 1

普惠养老服务机构床位费价格区间

收费项目	房型	收费标准 (元/月·床位)
床位费	2 人间	不超过 1800
	3 人间及以上	不超过 1300
	单人间、套房等特殊房型	双方协商确定

附件 2

普惠养老服务机构基本护理服务费价格区间

收费项目	护理等级	收费标准 (元/月·人)	服务内容	能力等级
基本护理服务费	自理	不超过 1100	<p>1.个人卫生服务方面：督促老年人每周（夏季每天）洗澡 1 次、每月理发 1-2 次，每周剃须 2 次，提醒每月剪指（趾）甲 2-3 次；</p> <p>2.室内清洁服务方面：每天清扫房间 1 次，协助保洁清洗洗浴间 1 次，整理床铺 1 次，确保房间干净整洁，摆放有序，洗浴间整洁无异味。每周整理衣柜 1 次，督促更换清洗衣物 1 次（夏季每天）；每月督促清洗床上用品 2 次，协助晒被褥枕芯 1 次；</p> <p>3.饮食服务方面：每天送开水 1 次，即时更换纯净水，在特殊情况下协助取餐；</p> <p>4.其他服务方面：即时报修设备和物品，24 小时内巡查房间不低于 2 次（夜间至少巡查 1 次）、居室通风 2 次，即时满足合理需求。</p>	生活能够完全自理（能力完好）
	介助	不超过 1600	<p>1.所有自理等级护理包含的服务内容；</p> <p>2.室内清洁服务方面：每天整理床铺 2 次；</p> <p>3.饮食服务方面：每天订餐 1 次、送餐 3 次；</p> <p>4.其他服务方面：巡查轻度失能老年人房间 24 小时内不低于 5 次、巡查中度失能老年人房间 24 小时内不低于 6 次，观察老年人身心状况，发现异常即时处理。每天便器消毒 1 次。每周空气消毒 1 次、毛巾清洁 2 次。应急情况做到即时响应，按预案处理；</p>	日常生活能基本自理，但需要部分依赖扶手、拐杖、轮椅等辅助器具帮助（能力轻度受损〔轻度失能〕、能力中度受损〔中度失能〕）

收费项目	护理等级	收费标准 (元/月·人)	服务内容	能力等级
	介助		<p>5.清洁卫生护理方面：每天协助穿（脱）衣 2 次，督促或协助洗脸 2 次、刷牙 2 次、漱口 1-2 次、洗足 1 次，提供睡眠照顾 2 次。每周督促或协助洗头 1 次、剃须 2 次、洗澡 1-2 次。每月督促理发 1-2 次，督促或协助修剪指（趾）甲 2 次；</p> <p>6.其他护理：即时协助排便，即时指导使用移动辅助器。</p>	
基本护理服务费	介护	不超过 2100	<p>1.所有介助护理等级包含的服务内容；</p> <p>2.其他服务方面：巡查重度失能、完全失能老年人房间不低于每 2 小时 1 次；</p> <p>3.清洁卫生护理方面：每 2 小时压疮预防 1 次。每天洗脸 2 次、洗手 1-3 次、洗足 1 次、刷牙 2 次、漱口 1-2 次、口腔清洁 1-2 次、梳头 1 次、床上擦浴 1 次、会阴清洁 1 次（女性）。每周洗头 1-2 次、洗澡 1-2 次、剃须 1-2 次。每月理发 1-2 次、修剪指（趾）甲 2-3 次；</p> <p>4.饮食护理方面：白天每 2 小时喂水 1 次，每天喂饭 3 次（特殊情况除外），每天鼻饲 5 次；</p> <p>5.排泄护理方面：即时人工取便，即时更换一次性尿裤；</p> <p>6.转移护理方面：即时床上体位转换，即时轮椅转移。</p>	日常生活不能自理，需要依赖他人护理（能力重度受损〔重度失能〕、能力完全受损〔完全失能〕）
特需服务			双方协商确定	

备注：服务内容参照《老年人社会福利机构基本规范》确定，能力等级参照《老年人能力评估规范》确定。